

附件 1

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申请表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请机构全称				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			联系电话		
申请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到期延续					
申请业务种类和级次						
业务种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非税收入收缴业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库集中支付业务					
业务级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级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级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县级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乡镇级： _____					
部门联系方式						
主要负责部门	部门名称		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	部门名称		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我行自愿参加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活动，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						
文书送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邮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领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通讯地址	地址及邮编					
	电子邮箱					
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：			单位公章：			

填表说明：

1. 本表由申请机构按照所申请的业务种类、级次和对应业务发生的行政区域分别填写，即每份申请表仅限勾选一个业务种类、一个业务级次；
2. “业务级次”根据勾选的级次填写业务对应发生的行政区域，仅限填写一个行政区域；
3. “部门联系方式”根据申请机构的部门分工和业务需要填写；
4. 文书送达方式选择“邮寄”时，通讯地址应为接收资格认定相关文书的地址。